

2019 年度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3
三、支出预算总表.....	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6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8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8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1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1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检察部门依法按照法律规定，履行上述检察职责，全力维护和保障惠安县、泉州台商投资区经济社会发展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惠安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全额拨款	114	10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年，惠安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继续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这一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检察工作“五个坚定不移”的更高要求，以更加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坚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更好服务发展大局、保障群众安居乐业、维护司法公平正义，不忘初心、锐意进取，为“五个惠安”建设、泉州台商投资区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强化政治担当，旗帜鲜明服务发展大局
- （二）聚焦法律监督，坚定不移铸就检察魂魄
- （三）筑牢事业根基，驰而不息锻造过硬队伍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1

2019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74.59	一、基本支出	3,055.2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2,330.59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8.50
四、单位其他收入	0	公用支出	636.12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382.59	二、项目支出	1,201.97
收入总计	4257.18	支出总计	4,257.18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3-2

2019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成品油 价格和 税费改 革税收 返还	中央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 算拨款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4257.18	2874.59	2778.59		96.00					1382.59	
824033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4257.18	2874.59	2778.59		96.00					1382.59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3

2019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4257.18	2330.59	88.50	636.12	1201.97	4257.18	2874.59	2778.59		96.00						1382.59	
824033	惠安县人民	2040401	行政运行	2991.10	1843.61	76.49	631.72	439.28	2991.10	1943.18	1943.18								1047.92	
824033	惠安县人民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4.67				474.67	474.67	286.02	286.02								188.65	
824033	惠安县人民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88.02				288.02	288.02	142.00	46.00		96.00						146.02	
824033	惠安县人民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1		12.01	4.40		16.41	16.41	16.41									
824033	惠安县人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11	185.11				185.11	185.11	185.11									
824033	惠安县人民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78	120.78				120.78	120.78	120.78									
824033	惠安县人民	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17	122.17				122.17	122.17	122.17									
824033	惠安县人民	210202	提租补贴	58.92	58.92				58.92	58.92	58.92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4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74.59	一、基本支出	2007.2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1577.7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05
		公用支出	410.46
		二、项目支出	867.30
收入总计	2874.59	支出总计	2874.59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5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874.59	2007.29	867.30
2040401	行政运行	1943.18	1503.90	439.2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02		286.0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42.00		142.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1	16.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11	185.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78	120.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17	122.17	
2210202	提租补贴	58.92	58.92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6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备注：2019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7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7.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4.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5
	合计	2,874.59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8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007.29
30101	基本工资	295.20
30102	津贴补贴	402.36
30103	奖金	252.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5.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9.26
30201	办公费	40.00
30202	印刷费	7.0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3.00
30206	电费	31.00
30207	邮电费	9.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
30211	差旅费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56.82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98
30226	劳务费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229	福利费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81
30301	离休费	12.01
30305	生活补助	7.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3-9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64.9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7.98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7.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附表3-10

2019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无												

备注：2019年度本单位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 年，检察部门收入预算为 4257.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95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奖金等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74.59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382.59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257.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953.7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208.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0.67 万元，公用支出 636.12 万元，项目支出 1201.9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874.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奖金等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 1943.1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支出。

(二)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02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三）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142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四）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16.41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85.1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120.7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122.1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公积金。

（八）2210202（提租补贴）58.9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人员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07.2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596.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

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410.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7.9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院领导调研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57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57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检察部门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是业务办案及举报奖励经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428.02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附表3-11

2019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2019年度，我单位业务费支出预算总额762.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28.02万元、结转结余资金334.67万元；其主要工作任务为着眼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为平安惠安、法治惠安建设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落实到位大于等于100%	100%
		目标2：按《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累计支出数占当年预算数比例大于等于95%	95%
		目标3：支出规范性100%	100%
		根据《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按照单位履职所需申请经费，经费需求的合理性100%	100%
	产出	目标1：严格执行省级政府采购预算管理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省级政府集中采购目标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100%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100%
		目标2：确保年度扫黑除恶相关工作所需经费保障率达到100%。	100%
效益	目标1：当事人满意度大于等于90%	9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表3-12

2019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本表无内容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无	无
	产出	无	无
	效益	无	无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检察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9.98万元,比2018年减少187.07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转隶,经费预算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检察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3.42万元,其中: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70.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检察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